發掘你的恩賜

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	很多 3 分	一些 2 分	很少 1 分	沒有 0 分
1. 我帶著神的靈感、熱心、公開的宣揚真理。				
2. 我樂意造就一群基督徒，使他們在主裡漸漸成長。				
3. 我感覺自己能協助他人詳細地學習聖經真理。				
4. 我能把真理有效的實踐在生活中。				
5. 我自己有能力去發掘聖經的真理。				
6. 我曾用言語鼓勵信心動搖的、困苦的或灰心失望的人。				
7. 我易於適應不同的文化。				
8. 我曉得如何分配和使用金錢，樂意奉獻金錢給神。				
9. 我曾分擔領袖的一些例行工作，使他們有更多的時間做更重要的事情。				
10. 我有興趣照顧傷殘或精神病者，以減輕他們的痛苦。				
11. 我曾帶領別人決志歸向主基督耶穌。				
12. 我可以殷勤地以食物及住宿來款待有需要的人。				
13. 我確信無論在任何環境下，神一定會實行祂自己的應許及諾言。				
14. 我渴望說服別人一同完成合乎聖經原則的工作目標。				
15. 我能夠分辨何時將重任委派給合適的人選。				
16. 眾信徒都很尊重我的意見，認為我的話是具有權威性的。				
17. 我容易發現禱告的需要，過於其他人。				
18. 我很喜歡去做教會某一種特別的差使(如洗碗)。				
19. 藉著神我能預言將來所要發生的事。				
20. 我喜愛與同一班人長期與他們交往，並分享他們的成敗。				
21. 我能清楚地解釋在新約中關於教會肢體的功能及使命給別人聽。				
22. 我能直覺地找出複雜問題的關鍵及解決方法。				
23. 我獲得真理亮光後，與別的基督徒分享，以加強他們對此真理的信服。				
24. 我是一個使人脫離自滿，重歸屬靈真理的器皿。				
25. 為了幫助別種文化有需要的人，我認為我可以學好該語言。				
26. 為主的事工我慷慨地把財物奉獻。				
27. 我感到需要幫助其他信徒在事奉上更有能力。				
28. 我特別同情肉身或靈性上有需要的人。				
29. 我喜樂地與非基督徒分享我得救的經歷，使他們得暮幫助。				
30. 我殷勤款待客人而不覺得家庭被騷擾。				
31. 神曾給我確據，祂會行大能完成不可能的事。				
32. 我知道自己的方向，並能帶領其他人朝向同一的目標。				

發掘你的恩賜

	很多 3 分	一些 2 分	很少 1 分	沒有 0 分
33. 我善於組織策劃人、事、時間，以達成更有效的事奉。				
34. 我能在新的工場傳福音及成立基督徒團契。				
35. 我比一般弟兄姊妹更重視代禱事項。				
36. 我曾有效地照顧主內肢體日常所需用的。				
37. 我按時與人分享，又傳講直接從神來的重要信息。				
38. 我經常與我所服事以及輔導的人彼此深交。				
39. 我可以花許多時間學習聖經真理以傳授他人。				
40. 我能應用聖經的真理。				
41. 我可以學習並能善用聖經的真理。				
42. 對憂傷和受苦的人，我勸他們從聖經中尋找解決的方法。				
43. 我曾經與別的種族、言語或文化的基督徒建立友情。				
44. 當聖工有經濟需要時，我心裡便有負擔。				
45. 我喜愛作例行的公事，而使其他人得益處。				
46. 我樂意前往醫院或老人院探訪，並且能在這方面勝任。				
47. 我能把「耶穌是救主」的意義解釋清楚，並獲得聽者良好的反應。				
48. 我能令陌生人有賓至如歸的感覺。				
49. 在面對不可能的事，我仍然相信神的同在與能力。				
50. 我喜歡領導、鼓勵及推動他人參與主的工作。				
51. 我能迅速地及有效地與其他同工一齊計劃事奉的目標和奠定步驟。				
52. 其他的基督徒很樂意遵照我的話去做，而不加以多問。				
53. 禱告是我所喜歡屬靈操練之一。				
54. 我很喜歡為神的榮耀之緣故，做一些例行的工作。				
55. 我願意用從神而來的信息去建立人、鼓勵人和安慰人。				
56. 我用聖經引導有需要的信徒，又與他們一同禱告等候。				
57. 我以聖經真理與別人交通，使之在知識、態度、價值觀、以及行為上都有所改變。				
58. 我能看見教會之特別需要，又應用聖經的真理去滿足它。				
59. 我時常研讀及學習聖經的真理。				
60. 我渴望有效地輔導那些迷惘、犯罪、或吸毒的人。				
61. 我想我可以快樂地住在外國。				
62. 我深信若我經常捨己獻上，神必定供給我一切需用。				
63. 我曾在社區內幫助分派教會刊物或單張。				
64. 我喜歡帶那些不能出外或孤獨的人兜兜風，或其他方面實際地協助他們。				

發掘你的恩賜

	很多 3 分	一些 2 分	很少 1 分	沒有 0 分
65. 我渴慕傳講福音信息。				
66. 我誠心歡迎，並殷勤招待來訪的客人。				
67. 在別人還未清楚時，我已經清楚知道神在祂的工作上之特殊計劃。				
68. 我曾影響他人完成一些特別的聖工或實行合乎聖經的使命。				
69. 我能給他人正確的指導，助他們作出決定而非說服他們按照我的意思而行。				
70. 我有被教會差遣去建立新的教會之心志。				
71. 神經常應允我具體的祈禱。				
72. 我能看到主工作的需要並完成它。				
73. 我曾傳講從神來的警告、審判和指示。				
74. 我能挽回那些離開基督徒生活圈子的人。				
75. 我訓練基督徒，成為順服神的門徒。				
76. 我需要作重大決定時，我感到神特別的同在和自己的信心特別增加。				
77. 我能夠認清聖經中主要的事實和真理。				
78. 我曾安慰在患難痛苦中的信徒，令他們感到被幫助及醫治。				
79. 我比一般人有更強的期望看見外國人接受主。				
80. 為神工作的好處，我願意過簡樸的生活。				
81. 我樂意在聖經班中幫助教師。				
82. 我喜歡與被拘捕在監牢中或孤獨不能外出的人暢談。				
83. 我不斷與未信者來往，希望藉此有一日贏得他們的靈魂。				
84. 我願意接待為主勞苦的人到我家。				
85. 在困難的環境我仍確實神之可靠。				
86. 其他的人都喜歡跟隨我，因我有些可以貢獻作為建立主教會的專門知識。				
87. 我喜歡承擔負起一個團契或一個機構的責任。				
88. 我曾領受教會的托付，對信徒、非信徒執行權威性的任務。				
89. 我願意忠心地為別人代禱，因為深知他們事奉的果效在乎祈禱。				
90. 我能應用現成的資源去達成所希望的目的。				